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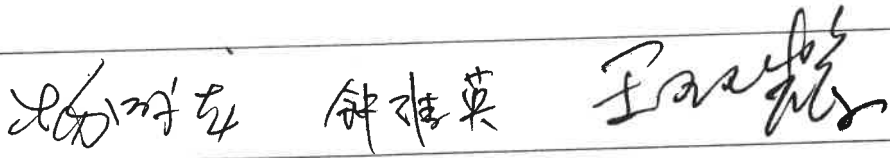
2024 年福清市水产品加工和仓储保鲜能力建设项目
专家立项评审意见表

项目名称	水产加工双螺旋速冻设备	项目类别	包装冷冻设备
承担单位	福建三胜食品有限公司		
主要建设内容	新增双螺旋速冻设备 1 台套。预计投入 284.07 万元（不含税）。		
评审时间	2024 年 9 月 24 日		
申报材料审查情况	材料齐全		
现场察看情况	专家组现场核查，项目双螺旋速冻设备 1 台套。根据福建鑫玉融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专项审计报告（〔2024〕鑫融 QT 字第 330 号）显示，该项目总投资 321 万元，不含税金额 284.07 万元，支付款项 304.95 万元。		
专家评审意见	2024 年 9 月 24 日，福清市农业农村局组织有关专家，对福建三胜食品有限公司承担的“2024 年福清市水产品加工和仓储保鲜能力建设项目——水产加工双螺旋速冻设备”项目进行立项评审。专家组审阅了申报材料，听取了汇报，察看了现场，经质询，形成如下意见： 1、该项目位于福建省福清市石竹街道福融路 1 号胜田食品厂 1 楼，项目新购置双螺旋速冻设备 1 台套。 2、项目单位提交的材料符合《福清市农业农村局 福清市财政局 关于印发〈2024 福清市水产品加工和仓储保鲜能力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融农〔2024〕489 号）文件的要求。 3、根据企业提供的申报资料和福建鑫玉融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报告（〔2024〕鑫融 QT 字第 330 号）表明：项目总投资 321 万元，不含税金额 284.07 万元，取得增值税发票 321 万元，支付款项 304.95 万元，质保金 16.05 万元尚未支付。 综上所述，评审组专家一致建议该项目予以立项。		
专家组签名	郑亚明 钟振英 王纪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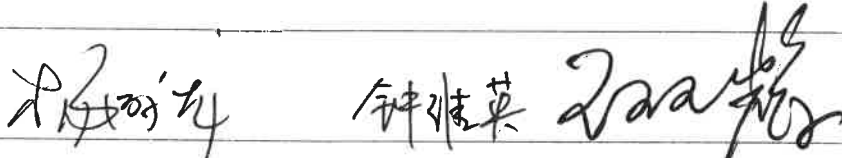
2024 年福清市水产品加工和仓储保鲜能力建设项目
专家立项评审意见表

项目名称	新增废水处理设备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类
承担单位	福建融海水产有限公司		
主要建设内容	该项目购置并安装一套废水处理设备。预计投入 29.21 万元（不含税）。		
评审时间	2024 年 9 月 24 日		
申报材料审查情况	材料齐全		
现场察看情况	专家组现场核查，项目购置并安装废水处理设备 1 套。根据福建鑫玉融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专项审计报告（（2024）鑫融 QT 字第 328 号）显示，该项目总投资 32.50 万元，不含税金额 29.21 万元，支付款项 32.50 万元。		
专家评审意见	2024 年 9 月 24 日，福清市农业农村局组织有关专家，对福建融海水产有限公司承担的“2024 年福清市水产品加工和仓储保鲜能力建设项目——新增废水处理设备”项目进行立项评审。专家组审阅了申报材料，听取了汇报，察看了现场，经质询，形成如下意见： 1、该项目位于福建省福州市福清市城头镇元洪国际食品产业园清源路 5 号，项目购置并安装废水处理设备 1 套。 2、根据企业提供的申报资料和福建鑫玉融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报告（（2024）鑫融 QT 字第 328 号）表明：项目总投资 32.5 万元，不含税金额 29.21 万元，取得增值税发票 32.5 万元，支付款项 32.5 万元。 3、项目单位提交的材料符合《福清市农业农村局 福清市财政局 关于印发〈2024 福清市水产品加工和仓储保鲜能力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融农〔2024〕489 号）文件的要求。 综上所述，评审组专家一致建议该项目予以立项。		
专家组签名	钟振英 郑明 孙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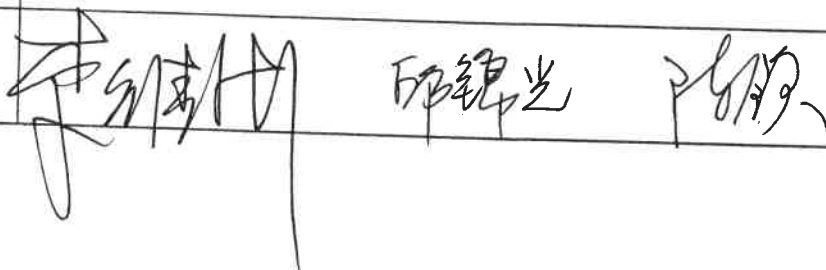
2024 年福清市水产品加工和仓储保鲜能力建设项目
专家立项评审意见表

项目名称	新增隧道速冻机及滚揉机项目	项目类别	包装冷冻设备 分级分割设备
承担单位	福清龙威水产食品有限公司		
主要建设内容	该项目购置 1 台隧道网带速冻机及 2 台真空滚揉机, 预计投入 26.01 万元(不含税)。		
评审时间	2024 年 9 月 25 日		
申报材料审查情况	材料齐全		
现场察看情况	专家组现场核查, 项目新增隧道网带速冻机 1 台和真空滚揉机 2 台。根据福建鑫玉融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专项审计报告((2024)鑫融QT字第 327 号)显示, 该项目总投资 29.40 万元, 不含税金额 26.01 万元, 支付款项 29.40 万元。		
专家评审意见	2024 年 9 月 25 日, 福清市农业农村局组织有关专家, 对福清龙威水产食品有限公司承担的“2024 年福清市水产品加工和仓储保鲜能力建设项目——新增隧道速冻机及滚揉机”项目进行立项评审。专家组审阅了申报材料, 听取了汇报, 察看了现场, 经质询, 形成如下意见: 1、该项目位于福清市龙田镇东庭村下店 1 号, 项目新增隧道网带速冻机 1 台和真空滚揉机 2 台。 2、根据企业提供的申报资料和福建鑫玉融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报告((2024)鑫融QT字第 327 号)表明: 项目总投资 29.40 万元, 不含税金额 26.01 万元, 取得增值税发票 29.40 万元, 支付款项 29.40 万元。 3、项目单位提交的材料符合《福清市农业农村局 福清市财政局 关于印发<2024 福清市水产品加工和仓储保鲜能力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融农〔2024〕489 号)文件的要求。 综上所述, 评审组专家一致建议该项目予以立项。		
专家组签名			

2024 年福清市水产品加工和仓储保鲜能力建设项目
专家立项评审意见表

项目名称	新增急冻库项目	项目类别	包装冷冻设备
承担单位	福建川海水产有限公司		
主要建设内容	该项目新建 1 个急冻库，该库建设包括制冷主机设备、管道、阀件、电气控制系统、水泵冷却塔等辅材，该速冻库公称容积 112m³。预计投入 53.09 万元（不含税）。		
评审时间	2024 年 9 月 25 日		
申报材料审查情况	材料齐全		
现场察看情况	专家组现场核查，项目新建急冻库 1 个。根据福建鑫玉融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专项审计报告（〔2024〕鑫融 QT 字第 329 号）显示，该项目总投资 60.00 万元，不含税金额 53.09 万元，支付款项 60.00 万元。		
专家评审意见	2024 年 9 月 24 日，福清市农业农村局组织有关专家，对福建川海水产有限公司承担的“2024 年福清市水产品加工和仓储保鲜能力建设项目——新增急冻库”项目进行立项评审。专家组审阅了申报材料，听取了汇报，察看了现场，经质询，形成如下意见： 1、该项目位于福建省福清市东瀚镇北盛村福清市金展水产开发有限公司内，项目新建急冻库 1 个。 2、根据企业提供的申报资料和福建鑫玉融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报告（〔2024〕鑫融 QT 字第 329 号）表明：项目总投资 60.00 万元，不含税金额 53.09 万元，取得增值税发票 60.00 万元，支付款项 53.09 万元。 3、项目单位提交的材料符合《福清市农业农村局 福清市财政局 关于印发〈2024 福清市水产品加工和仓储保鲜能力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融农〔2024〕489 号）文件的要求。 综上所述，评审组专家一致建议该项目予以立项。		
专家组签名			

2024 年福清市水产品加工和仓储保鲜能力建设项目
专家立项评审意见表

项目名称	虾滑自动包装设备	项目类别	包装冷冻设备
承担单位	福建东威食品有限公司		
主要建设内容	该项目购置真空定量灌装机 1 台、给袋式旋转真空包装机 1 台、激光喷码机 2 台，投入 48.76 万元（不含税）。		
评审时间	2024 年 10 月 31 日		
申报材料审查情况	材料齐全		
现场察看情况	专家组现场核查，项目新增真空定量灌装机 1 台、给袋式旋转真空包装机 1 台、激光喷码机 2 台。根据福建鑫玉融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专项审计报告（〔2024〕鑫融 QT 字第 364 号）显示，该项目总投资 55.10 万元，不含税金额 48.76 万元，支付款项 55.10 万元。		
专家评审意见	2024 年 10 月 31 日，福清市农业农村局组织有关专家，对福建东威食品有限公司承担的“2024 年福清市水产品加工和仓储保鲜能力建设项目——虾滑自动包装设备”项目进行立项评审。专家组审阅了申报材料，听取了汇报，察看了现场及设备，经质询，形成如下意见： 1、该项目位于福清市龙田镇经济开发区福庐中路 5 号，项目新增真空定量灌装机 1 台、给袋式旋转真空包装机 1 台、激光喷码机 2 台。 2、根据企业提供的申报资料和福建鑫玉融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2024〕鑫融 QT 字第 364 号），项目总投资 55.10 万元，不含税金额 48.76 万元，取得增值税发票 55.10 万元，支付款项 55.10 万元。 3、项目单位提交的材料符合《福清市农业农村局 福清市财政局 关于印发〈2024 福清市水产品加工和仓储保鲜能力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融农〔2024〕489 号）文件的要求。 综上所述，评审组专家一致建议该项目予以立项。		
专家组签名			

2024 年福清市水产品加工和仓储保鲜能力建设项目
专家立项评审意见表

项目名称	精准称重分选机及 小型冷库配套设备	项目类别	分级分割设备 包装冷冻设备
承担单位	福清市贸旺水产发展有限公司		
主要内容	该项目购置中料盒分选机 1 台、建设小型冷库配套设备 1 套，投入 33.7 万元（不含税）。		
评审时间	2024 年 10 月 31 日		
申报材料审查情况	材料齐全		
现场察看情况	专家组现场核查，项目购置中料盒分选机 1 台、小型冷库配套设备 1 套。根据福建鑫玉融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专项审计报告（（2024）鑫融 QT 字第 363 号），该项目总投资 33.70 万元，不含税金额 30.16 万元，支付款项 33.70 万元。		
专家评审意见	2024 年 10 月 31 日，福清市农业农村局组织有关专家，对福清市贸旺水产发展有限公司承担的“2024 年福清市水产品加工和仓储保鲜能力建设项目——精准称重分选机及小型冷库配套设备”项目进行立项评审。专家组审阅了申报材料，听取了汇报，察看了现场，经质询，形成如下意见： 1、该项目位于福清市高山镇高中工业小区，项目购置中料盒分选机 1 台、小型冷库配套设备 1 套。 2、根据企业提供的申报资料和福建鑫玉融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2024）鑫融 QT 字第 363 号），项目总投资 33.70 万元，不含税金额 30.16 万元，取得增值税发票 33.70 万元，支付款项 33.70 万元。 3、项目单位提交的材料符合《福清市农业农村局 福清市财政局 关于印发〈2024 福清市水产品加工和仓储保鲜能力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融农〔2024〕489 号）文件的要求。 综上所述，评审组专家一致建议该项目予以立项。		
专家组签名	